证券代码：600248　　证券简称：延长化建　　公告编号：2020-009

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

《关于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审核意见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审核意见函》（上证公函[2020]0183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审核意见函》”）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收到《审核意见函》后 5 个交易日内书面回复，且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作出相应修改；2020 年 2 月 18 日公司公告将延期回复《审核意见函》，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、2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<关于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审核意见函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、《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<关于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审核意见函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公司在收到上述《审核意见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及中介机构进行《审核意见函》回复工作，因《审核意见函》所涉及财务数据需经进一步审慎测算及核实，履行相关程序并由财务顾问、会计师、律师发表意见，同时受到本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，结合防疫工作的部署安排，工作耗时较长，为保证《审核意见函》回复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再次延后 5 个交易日回复《审核意见函》。

在《审核意见函》延期回复期间，公司将积极协调推进《审核意见函》回复相关工作，尽快完成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2 月 24 日